

见字如面

■文 芳

我写字台左边的抽屉，是专门用来存放书信的。几十年的岁月沧桑，已使书信改变了模样，很多纸张都有些泛黄。展开它们，字里行间似乎仍散发着笔墨的馨香，感觉亲切与美好仍在。

在书信盛行的年代，信就是信，想念就是想念，人越不过的千山万水，就托付给车马邮件。年月距离从来都不是阻碍，把想念一笔一划地写在纸上，白底黑字，黄纸封口，然后再寄到千里万里想念的人手里，迢迢山水寄来的数行字句，山水长，岁月长，思念长，终归长不过书信两行，足够深情。

人们写信，总会在开头写上“见字如面”，似乎这样，就能把长年累月积攒下来的想念，一笔一划地送到对方眼前。

我第一封信是写给姑姑的。上世纪八十年代时，姑姑远嫁广东韶关，由于相隔较远，交通不便，我们只能靠书信联络。每次收到姑姑的信，父亲均要亲自回信。有一天，父亲突然对我说：“你都上四年级了，应该会写信了，给你姑姑写一封信，把我们的情况告诉她，向她报个平安。”我接到这个“艰巨”的任务后，既忐忑又高兴，怕写不好，先在练习本上打草稿，给父亲过目，按他的要求删改增添后，再誊写到信纸上寄给姑姑。不久，姑姑就回信了，她夸我很能干，信写得有模有样。

不知不觉间，写信渐渐成为习惯。给在长沙读书的弟弟写信，勉励他好好学习；给同事写信，谈日常琐事，生活趣闻。记得我和一个名叫黎萍的同事关系很好，她是永州人，有一年春节时，她回了老家过年。我给她写信：“萍，在你走后的第二天，衡阳下起了中雪，整个天地成了一片粉妆玉砌的世界，想回来看看吗？”洋洋洒洒的文字，传递着人与人之间的情感。

“亲爱的，此时，载着你的列车，从我的故乡出发后，不知道又奔驰于哪一重山水，哪一片夜空了？你是不是也和我一样，到现在，还不能理清这聚与别的千情与万绪？匆匆地来匆匆地去，真不知道是重逢的温暖多一些，还是别后的牵念更多一些？”恋爱了，初恋在广铁集团，我在衡阳，最开心的是给他写信，或是收到他的信。相隔遥远，书信就成了彼此的寄托。那真是一段妙不可言的幸福快乐时光。信写完了，认真折好一颗“心”形，然后塞进信封，小心翼翼写地址、贴邮票，再把信投进墨绿色的邮筒里，仿佛放飞了一只希望小鸟，然后慢慢等回信。等回信的时光，同样幸福美好，牵挂着信件旅途安危，猜测着对方收信的表情、读信的样子，然后盘算着对方回信的时间。收到恋人的来信，激动喜悦，小心地撕开信封，抽出信纸，慢慢地读，那一个个苍劲有力的字，通过恋人的书写，有了温度，也有了情感，令我甜蜜不已。

给儿时伙伴写信，是感恩于那些日久的懂得与珍惜，在经过几十年的岁月流离之后，依然没有走散，依然是少年时的知己与知彼，依然那样殷殷欢喜与期待。“亲爱的童年伙伴，一生温暖相伴。”“最老的朋友，最深的情义。”“唤出亲切的小名，亲爱的春华，你依然暖暖地居住在我心里。”“每一次回首，故乡的山风里仿佛还能听到我们当年的歌声。阿兰，珍惜你。”“亲爱的璐璐，回望岁月，你永远是我儿时最亲的伙伴，永远是我心里最美的花儿。”“菲菲，在如此美好的三月给你写信，我以为最好——写时似花，读时正香，念时便有万千春风掠过心上。”轻轻拈笔，小小的字落在不同的扉页上，像小小的花儿，摇曳在少年的风中……

给同学写信。“朝，很久，很久没有相见。但那些相伴成长的情义却一直停留在我们最纯真的少年时代。”“你笑起来真好看，朗朗的笑声多么令人开心！亲爱的桂，我格外珍惜那些一起度过的美好时光。”朝说：“今天收到你的信，我竟然把眼眶打湿了，比见到你本人还要激动的那种。你把我想说的、想写的但又无法表达的，都写在信里面了，真的百看不厌……”同桌金琳说：“又想起同窗那些年，上课的时候你写文章，下课的时候同学们都来抢着看，硬是把结实的硬皮本子都抢烂了。我是最幸福的，因为我最有资格抢先看……”桂说：“毕业时你写给我的留言，我一直珍藏着，隔一段时间拿出来看看。”少年同学心犹切，我甚至觉得，那时收到信，无需被翻开，就已经能读到满纸的珍重与珍惜。那么，见字如面啊，我亲爱的少年，我永远的少年。

如今，在这个网络信息高速发展的时代，信息传播和交流变得异常便捷，电话、短信、视频通话、语音聊天……于是，书信交流慢慢淡出了人们的生活。可是，在享受网络带来便利的同时，我总感觉少了一点味道，没有了一纸信笺的牵挂，少了倚门翘盼的等待，那柔软的书信带来的“真情实感”再也找不到了。相比短信、微信的问候，我还是喜欢在清风明月下，铺开信纸，写下“见字如面”时的那种激动与亲切，大抵是我想到的最珍重，最绵长的浪漫了。

记 工 分

■罗海艳

人的一生里的很多事情一旦成了过去式，便总会有很多回忆黏上你，哪怕是丑事恶事，事过境迁了，改过自新了，也会有泉水一样的东西，汩汩地从你的思想深处冒出，滋润一片土一粒种子，长出新的芽儿叶儿花儿果儿。

那一年，我高考落榜回到村里，沉重且脏兮兮的劳作让前途比黑锅灰还要暗黑。一切的一切似乎都在告诉你：上天不行，下地不得，唯有在刀尖上痛并熬着。

一日出工，在队长敲响铁片钟后，大家拿的拿铁锄、挑的挑畚箕，又到禾场上集合。队长满是关怀地冲我走了过来，说，手上打血泡了吧，拿笔的手突然拿锄头都会的，记工员干不？每月补你一百分！

我都怀疑自己听错了，因为我的脑海里一下就闪出了算半劳力的我早、上、下全勤也不过一百五十分，我几乎没有丝毫犹豫就答应了。但事后发现，这并不是件轻松的活，现在回忆很愉快，那时其实一般般。

首先，记工分靠嗓子喊，往往喊痛了嗓子才能把大家喊个听见，人到齐更需要七等八等，即便如此，来的人也还是拉羊屎一样，东一个西一个的，稀稀拉拉。整个一队人的工分，记下来没两三个小时不行，至少在时间上就不比干一下午的农活时间短多少了。

更有甚者，记错了，记漏了，还得挨骂，甚至引起吵架。记得有次，有人记工分时没来，我就随便问了大家，有没有谁见到某某某出工了，当时至少两人说没见着，我便在当日的一栏里打了叉记了0分。第二天晚上，那人来了，当发现记分簿上自己的前一天工分为零，不由分说地一掌拍在桌上，指着我的鼻梁骨就呵斥：队长派我去大队开会，难道不算工吗？

正当我也要起高腔与那人对于时，队长来了。他说，情况属实，并赶忙承认他一时忘了，是自己的错，才把事情平息了。但这事对我后来如何记好工分产生的影响巨大。

我找到了队长，对队长说，我想改进一下记工分的模式。队长说，怎么改呢？我便一二三四地把自己的想法说了出来，队长当即表扬肯定了我，还说，好，很好，就按你的想法办！

于是，第二晚记工分之前，我把自己改进的记工分流程以文字的形式宣读并张榜出来。其主要内容有四点：一、时间为每晚的20点到22点，不得缺席，不得迟到；二、不准请人传话代记工分，否则，漏记错记后果自负；三、记工时直呼其名，娘娘婶婶伯伯叔叔易造成混淆；四、加工分减工分由队长决定，记工后不再更改。

尤其是第四点，队长特别赞赏，很多出工不出力的人，或者故意迟到早退的人，都一改恶习了。

但没多久，嘲弄我的人便接踵而至，因为我不熟练算盘，一般的加法，还没有把课堂上学的全退给老师，但减法和乘除法就口诀都不会背了。后果是，我的记工守则居然遭到了抵制，他们的理由是我没什么了不起，不会武功还想当武大王，怎么可能呢？还是队长好，他

再次找到我，并安慰我说，不怕，跟我学，保你一个月就会，你就是我们队上的秀才。

队长居然要我跟也学珠算，我很是惊讶，因为我听人说过，记工簿上的字，他可是没几个认得出来，能认得出来的还是扫盲班上扫出来的。之所以大家选他，是因为队长是单身工，他所有的所有的时间、所有的所有的精力都可以用到队上。后来证明也确实是这样，所以才个个信服他，年年改选，年年是他。后来干脆选都不选了，反正也没有工分补助，还得带头干苦活脏活累话，谁愿意啊？队长看出了我的惊讶，说，我跟书记学的呢，我怕大家乱算工分蒙我。我终于想起了他每晚带在手里的算盘，原以为只是好玩呢。

我确实也只是跟队长学了一个月，珠算加减乘除便基本上会了。接下来又遇到了新问题，就是出工的一些项目不知怎么写了。比方，积肥挖的坑，种豆挖的坑，土话叫打凼，我是从上一记工员那里知道写法的。比方，插秧叫蒔田，锄草叫抓田，施肥叫淋滋。后来，我一概改成了普通话，就保留了抓田的土话，因为土里的活也有锄草，那么就容易混淆了。而且我自认为这抓田的说法特有韵味，田长草了，痒呢，抓抓，不长草了，便安心长谷子了。村长又表扬我，还是喝墨水好，并说，要先培养我当会计，再让位让我当队长。我只是心里笑，本想说燕雀安知鸿鹄之志，但又想如今麻雀都不是，还志什么志呢？我记工看中的是有一百分补助，不然呢，只怕再请我记工都不会来。

后来发生的一件事，加快了我要成为“鸿鹄”的节奏。

那日犁田，掌犁的在完工后，按往常都是要把牛赶往鱼塘洗个澡的，但那日，掌犁的没有，并任由牛自个儿回了牛栏。犁了一天的田，回栏的牛是能得到薯藤吃的，但这回，牛栏里空空如也，有的只是牛前一天拉出来的消耗品。直到天黑，辛苦了一天的牛，肚子还是呱呱地叫。半夜，估计牛忍无可忍，自个儿上山了。牛就这样越走越队越远，入深山越深。

直到第二天再来牵牛耕田，人们才发现牛不见了。队上耕牛本就只有三头，很吃紧，这走失一头，就只能依靠更多的人工拉犁了。队长便停工一天，让全队人上山找牛，遍地问牛，不见牛踪。第二天又找了一天，范围扩大到十公里，但还是一无所获。第三天记工分，队上人哗然了，一致要求扣罚当天犁田人一年的工分。工分可是保活命的呀，犁田人嚎啕大哭。队长心软了，说，扣罚肯定是要扣罚的，不然不长记性，但人家老婆还有病呢，再说他平时出工也从不偷奸耍滑，就扣我一年工分吧，我也有责任，我反正一人吃饱全家不饿。

几乎所有前来记工分的人面面相觑。也有人担心说，反正有你队长顶，再掉呢？队长说，不会了，我一定会天天查栏。

这事，一般人过了也就过了，但我过不了，就像火烧过留下的疤，死死地烙在了我的心里。我屈指一算，记工分补助一百分共一千二百分，全年一天不病不休共一千八百分，全年总计三千分，按上年三毛钱十分工计收入，得九十块钱，如此收入！怪耕牛负气出走上山吃草吗？

所以，几乎耕牛出走后的每一天，我都在心里寻思：我是不是也应当出走了？

恰好在这个冬天，征兵的来了，我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队长。队长先是惋惜地长叹了声，接着说，大有作为的天地只能收入三毛钱一个工，耕牛都嫌了呢。去吧，我跟民兵营长说一声，给你报名。

就这样，十八岁的那个冬天，我终于穿上了绿军装，别了家，别了生产队，成了一名军人。

如今想来，我除了感谢队长的种种关照，还非常感谢那头负气出走自己上山寻草吃的耕牛，要是没有它的勇气鼓励我，兴许后来我还真接了生产队长的班，因为那时我已对会计很感兴趣了，并想，一步步来，到大队去当个有头衔的官儿也不是不可能的，什么鸿鹄之志？首要的是活命啊！

那一段记工员生活，确确实实成了我最值得回味的往事。

刺 绣

■吕振华

飞针走线,图案栩栩如生
刺绣每一草一木,一花一树
有人为你疼

山山水水,一程兼一程
在倚门的眼神里,踏上归途
与你共枕夏雨秋风

牡丹花开,鸳鸯戏水
岁月的彩线
亮丽了青春的光泽

心中惦念的
一缕熟悉花香
从遥远的家乡飘来

千般缭绕,静静吐露
一轮明月,照不尽
等你的人儿

诗 两 首

■陈学阳

春登石牛峰谒神农祠

楚楚冈峦芳满身，
寻根切切步履沉。
钦炎制未饥得解，
思帝烘茶病难侵。
梵磬徐徐萦瑞梦，
檀香袅袅化卿云。
游人若悟春晖意，
峰下折花献至尊。

春日衡南铁市游记

阳春铁市景尤新，
献秀田园若洗尘。
红雨数帘蛾黛染，
菜花万圃蜜官频。
情牵崔护浮佳句，
梦逐陶潜暖遍身。
已至日中魂未散，
沉吟不舍抱清真。